



職業傷病防治

103 年年報

目錄

壹

全國職業傷病
防治之政策目標

P. 1

貳

全國職業傷病
防治之服務範疇

P. 5

參

全國職業傷病
防治服務品質

P. 19

肆

職業傷病通報統計

P. 25

參考文獻

P. 38

伍

全國職災醫療服務
系統之發展特色

P. 35

Content





壹、全國職業傷病防治之政策目標

我國勞動部以「提升人力素質，營造友善工作環境，促進勞資和諧，實現勞動尊嚴」為使命，並以「合作、安全、發展」三大施政主軸，持續規劃與推動勞動政策與施政、提升自主的勞動關係、創造公平正義的勞動環境，目標建立具有發展性的勞動市場、提升勞動生活品質以及促進勞動力永續發展，為全體國民打造「有人性尊嚴工作」的新願景。

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原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安全衛生處，以下簡稱職安署）於民國 91 年起逐年規劃於北、中、南、東區之大型醫學中心設置各區域職業傷病診治中心（自 98 年起更名為職業傷病防治中心，以下簡稱防治中心），並結合就近區域網絡醫院，提供勞工職業傷病更為親近之診斷、治療、調查、鑑定及通報等服務。然而，我國與各國國際職業病發現率相較之下仍然偏低，為解決我國職業病低估、推廣全國職業傷病防治及重建網絡與齊一之職業傷病服務品質，職安署於 96 年起委託辦理「職業傷病管理服務中心計畫」，並建置「職業傷病通報系統」。並將職安署委託成立之各區防治中心之醫療機構納入通報範圍，同時完成各區防治中心「治療、調查、診斷、通報等服務項目之作業標準」及「服務品質之監督管理」、「擴充發展各區職業傷病防治中心之轄區網絡醫院開設職業病門診數」與「建立常見職業病調查作業指引」等政策措施，更於 101 年因應「勞工安全衛生法」、「職業災害勞工保護法」之修訂，新增建構重建服務網絡、加強職業傷病通報之資安管控的措施，期望為所有從事勞動的國民，持續打造一個更有人性與尊嚴的勞動環境，讓所有勞動者都能樂在工作，一同為臺灣的經濟及未來努力打拼，共創下一個輝煌璀璨的經濟奇蹟。

第一章．政策目標

近年勞動部致力施政 9 項重點，分別為：健全就業安全網，協助勞工適性就業；強化職涯規劃，促進勞動力永續發展；強化勞動權益保障，實現尊嚴勞動；打造安全衛生勞動環境，維護工作者身心健康；健全退休及保險制度，確保勞工經濟安全；拓展國際及兩岸勞動事務交流合作；強化行政效能，提升服務品質；加強勞動及安全衛生研發成果推廣應用，提供輔導改善之諮詢服務；強化員工職能，有效運用人力。為保障勞工之權益及打造安全的勞動環境，管服中心持續推動全國職業傷病服務網絡、推廣建置全國職業傷病診治網絡、齊一職業傷病診治服務品質、提升全國職業病通報率、協助疑似職業傷病個案調查及鑑定，與分析歷年職業病鑑定案例與製作彙編，以維護國家勞工身心健康。

為協助「勞工安全衛生法」修訂為「職業安全衛生法」，本中心協助新增蒐集國內外相關文獻，協助開發女性健康保護（職業安全衛生法第30條及31條）及身心健康保護（職業安全衛生法第6條）之相關輔導職場改善服務流程與檢核表單，以及參與國際會議。另陪同勞動部郭芳煜次長、職安署朱金龍組長前往日本及韓國職災相關單位考察，包含日本的「中央勞動災害防止協會」、「働者健康福祉機構」、「東京勞災病院」、「吉備高原醫療復健中心」、「吉備高原職業訓練中心」及「綜合脊髓損傷中心」；韓國的「韓國職業安全保健工團（KOSHA）」、「韓國勞工補償與福祉服務機構（COMWEL）」、「勞工健康服務中心（WHC）」藉由國際交流經驗之分享，強化並提升我國職業傷病之預防、診斷、重建、與整合性服務和職業健康服務等政策制度之推展。

第二章 . 103 年度推動目標

為確實保障勞工之權益，並配合職業安全衛生署施政目標重點如次：

一、推廣全國職業傷病診治、重建網絡與齊一職業傷病服務品質：

- （一）推廣全國職業傷病診治與重建網絡：發展各區職業傷病防治中心所轄之醫療機構成立職業病門診，及結合重建機構資源，形成各區職業傷病診治與重建（職能）服務網絡，提供職業病勞工更便利之診治與重建（職能）整合式服務，並藉由辦理研討會、網路、媒體或文宣資料之訊息傳遞，提昇民眾對職業傷病服務之利用率及能見度。
- （二）齊一職業傷病服務品質：持續檢討修正及訂定各區職業傷病防治中心（含轄區網絡醫院）之職業傷病服務等項目之作業標準或工具指引、辦理教育訓練及服務品質之監督考核管理工作。

二、建置職業傷病通報機制及職業病鑑定調查：

- （一）建置全國職業傷病通報機制及資訊系統維護更新：維護已建置完成之職業傷病通報資訊系統功能，並依職業災害勞工保護法之修正內容及職災個案管理之需求，強化資安之管控及擴增通報管理功能，及持續開發全國醫療機構職業傷病通報機制之工具，以利職安署推動各醫療機構各科別職業傷病之通報。
- （二）職業疾病鑑定調查：協助職安署辦理職業病鑑定個案與群聚事件之危害暴露調查，並建立職業病調查作業指引。
- （三）分析職業病鑑定案件：分析職安署職業病鑑定委員會職業病案例，俾齊一鑑定品質。



三、職業健康相關制度引進與國際交流：

藉由參與國際會議及邀請國內外勞工健康服務相關專業人員，辦理職業衛生、職業健康等相關議題研討會，透過經驗分享之交流，協助建構職業健康服務制度及提升各區防治中心之服務品質。







貳、全國職業傷病防治之服務範疇

第一章．全國職業傷病防治服務網絡

全國職業傷病服務網絡目前設有職業傷病管理服務中心，下設職業傷病防治中心與結合職業傷病服務網絡，103 年共計有 1 家職業傷病管理服務中心、9 家職業傷病防治中心以及 66 家職業傷病服務網絡。各職業傷病防治中心由計畫主持人綜理中心業務，其職業醫學科專科主治醫師、個案管理師、工業安全衛生師、職能治療師等功能角色如下：

- (一) 職業醫學專科醫師：協助評估職場潛在影響健康因素，提供職業傷病預防、工作因果關係診斷、健康諮詢、健康促進及復工評評與復健轉介等服務。
- (二) 個案管理師：具有較多的醫療知識領域，可協助提供較多與職業傷病相關衛教及健康照護、醫療需求協助，提供個案與資方、勞工保險及社會資源等之聯繫服務，並針對個案需求，協助其權益之維護。
- (三) 工業安全衛生師：協助瞭解工作環境中相關危害因子與防護措施，並負責職場上之職業危害評估與調查工作。
- (四) 職能治療師：職能治療師除協助個案適應不同生活方式、保存其工作能力外，並協助找出工作場所中可以改善的物理環境，或透過轉介復工評估及復健與職業重建，協助勞工重新返回職場，亦提供職業媒合之轉介，開創新的工作契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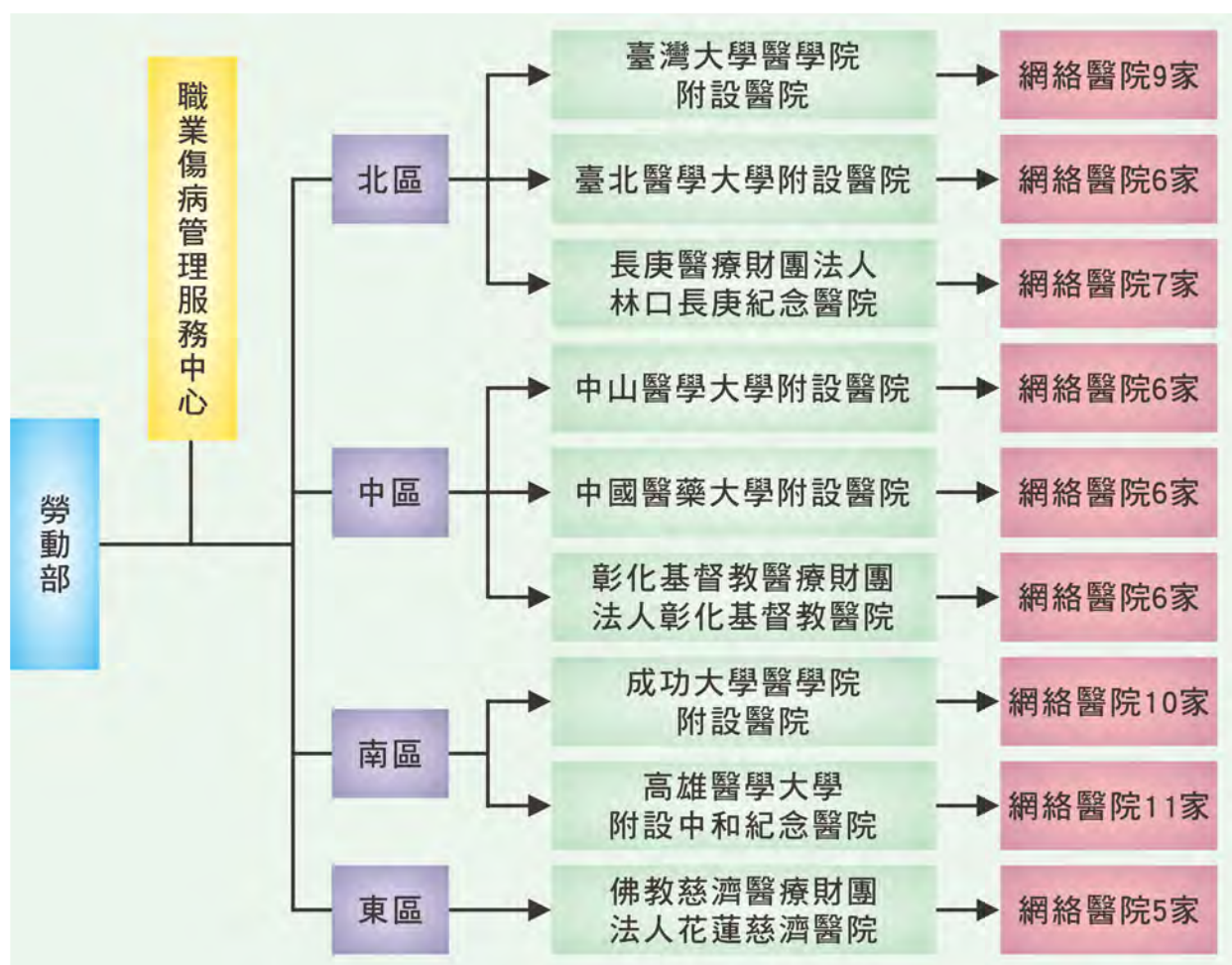


圖 1 全國職業傷病防治網絡服務之組織架構圖

一、職業傷病管理服務中心：

- (一) 職業傷病相關問題之諮詢：提供勞工及雇主有關職業傷病預防、工作因果關係診斷、調查及勞工保險職業傷病給付等之諮詢及轉介等服務。
- (二) 職業傷病診治服務品質管理服務：訂定職業病調查作業指引並建立職業傷病診治服務之作業標準及服務品質之監督管理。
- (三) 職業傷病資訊利用服務：蒐集國內外職業傷病相關統計及研究等資訊，整合職業傷病相關資訊服務平台，提供勞工獲取職業傷病相關訊息之服務管道，網址為 <http://www.tmsc.tw/>。
- (四) 職業傷病統計、分析、調查與研究：建置職業傷病通報系統，管理並統計分析職業傷病現況，據以辦理全國職業病群聚事件之調查與研究，並蒐集國內外相



關資訊，協助規劃職業傷病防治策略，提供政府政策發展之參考。

二、職業傷病防治中心：

- (一) 職業傷病診斷及轉介等服務：由專業醫療團隊提供職業傷病之工作因果關係診斷，視個案需求，提供個案管理或轉介等服務。
- (二) 職業暴露與職業疾病個案調查：藉由個案提供之資訊進行職業疾病之調查，並提供工作現場訪視、危害評估等職業暴露調查之服務。
- (三) 健康管理及健康促進服務：提供勞工特別危害健康作業健康檢查三級管理以上之複診服務；協助事業單位辦理健康管理、職業傷病預防與健康促進等服務。
- (四) 職業傷病諮詢服務：提供職業傷病認定、復工評估、勞保補償、相關法律問題、職業傷病預防及健康促進諮詢等服務。
- (五) 職業疾病個案研討：辦理職業疾病個案研討，提供職業疾病相關進階課程訓練之管道。

三、職業傷病防治網絡醫院：

- (一) 職業傷病診斷、治療及轉介等服務：由專業醫療團隊提供職業傷病之工作因果關係診斷，視個案需求，轉診至職業傷病防治中心，或提供轉介等服務。
- (二) 職業暴露與職業疾病個案調查：藉由個案提供之資訊進行職業疾病之調查，並提供工作現場訪視、危害評估等職業暴露調查之服務。
- (三) 健康管理及健康促進服務：提供勞工特別危害健康作業健康檢查三級管理以上之複診服務；協助事業單位辦理健康管理、職業傷病預防與健康促進等服務。

第二章 . 職業傷病服務區域網絡暨門診服務

為求提昇勞工就醫的可近性及便利性，藉由建立全國各區的職業傷病防治中心，與潛在可能之職業傷病的醫療機構或醫療衛生單位建立夥伴合作關係，為此建構區域職業傷病服務網絡，以提高就近服務及發現職業傷病個案人數。目前全國各區實施成果與現況如下所示：

一、實施成果與現況：

- (一) 103 年度全國各區職業傷病防治網絡共建構 9 家防治中心及 66 家區域網絡醫院，以全台分區而言，北、中、南區其所分佈之資源較為平均，亦與全台勞工人數分佈情形頗為雷同，另東部方面所設立職業傷病服務網絡部份，該區勞工人數

職業傷病防治103年年報

相對的其他區域少，但網絡醫院之配置仍有不足之處，正努力進行改善。各區職業傷病防治中心轄下網絡醫院建構家數以及開設門診診次如下圖 2，另全國網絡分佈情形如下圖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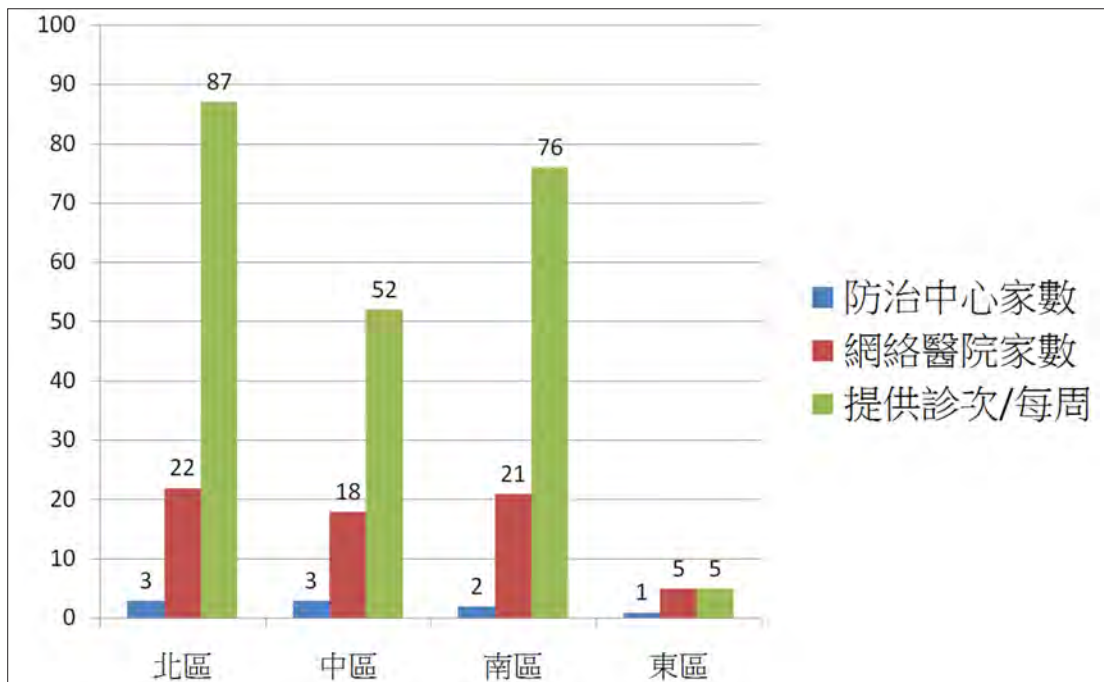


圖 2 103 年度各區職業傷病網絡醫院建構情形



圖 3 全國職業傷病防治醫療服務網絡



(二) 各職業傷病防治中心所建立合作網絡醫院之家數，以及開設職業傷病門診診次之情形，合計每週共有 139 診次，分佈情形如下圖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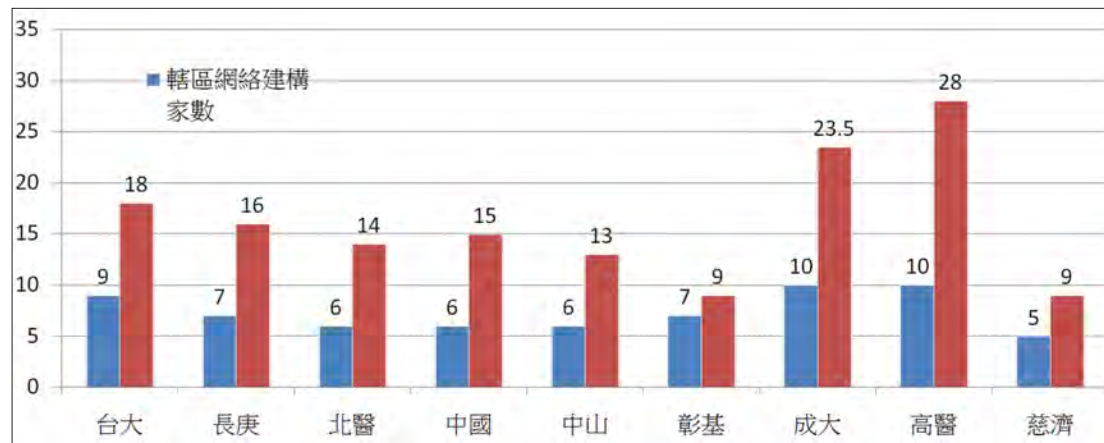


圖 4 各防治中心網絡醫院開設職業傷病門診

二、發展與成果：

(一) 為提高職災勞工就醫便利性，除 9 大職業傷病防治中心外，其轄區內建構區域網絡醫院，用家族的概念，輔導類似衛星診所的網絡醫院診斷職業傷病。在職安署的監督與鼓勵下，各年度建構網絡醫院情形有逐年上升之趨勢。97 年區域網絡醫院建構家數為 31 家，共開設職業傷病門診 73 診次；至 103 年底止，區域網絡醫院建構家數已成長至 66 家，並開設近 139 診次職業傷病門診(圖 5)。涵蓋防治中心開的診次，103 年 9 家防治中心每週計有 220 診次(圖 6)，已服務近 14,500 人次的勞工，顯示我國職業傷病診治已有顯著成長，有助於我國提升職業疾病發現率之目標。



圖 5 各年度區域網絡醫院建構情形

職業傷病防治103年年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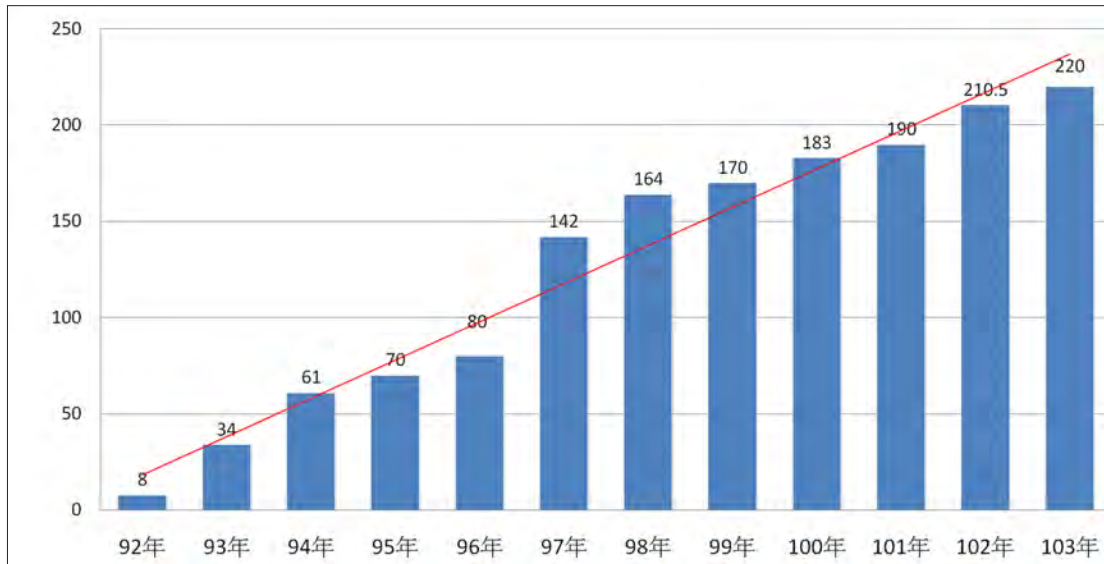


圖 6 歷年全國職業傷病防治網絡每週門診診次

(二) 歷年職業傷病防治中心與網絡醫院之勞工求診的使用情形，統計 97~103 年職業傷病防治中心與網絡醫院之職業傷病門診求診勞工人數或人次（統計資料不包括一般傷病、勞工針扎處理、勞工體格及健康體檢等），請見下圖 7。自 97 年職業傷病門診之初診人數為 1,777 人，初診加複診共 9,435 人次；來到 103 年職業傷病門診之初診人數為 6,803 人，初診加複診共 14,486 人次，平均一個勞工約需看三次門診。



圖 7 歷年職業傷病門診求診勞工人次



第三章 . 事業單位進行疑似職業病調查

有關勞工之工作場所導致職業病之虞，各中心主動依診治個案之群聚現象或特殊性，組成職業醫學專業團隊至勞工工作場所進行工作場所訪視、危害評估與調查，並提供後續工作環境改善之建議，完成職業病診斷之服務。

- (一) 成立職業病調查協助小組：本會交付個案，聘請專家就個案應收集之危害暴露、職業醫學、流行病學及鑑定使用之認定參考指引等相關資料，提出職業病、環境暴露調查方向之建議及組成調查團隊進行調查評估工作，並撰寫調查建議書及調查報告。
- (二) 建立職業病調查作業指引：與職業醫學專科醫師進行討論並訂定勞工常見職業病種類或發生行業之調查作業指引（含調查程序及作業標準表單），包含職業性癌症、職業性皮膚病、腦心血管疾病（過勞）及因工作壓力而致精神疾病等 4 種疾病調查作業指引。

實施成果與歷年報告件數：

歷年調查報告件數，隨著求診人次的增加，進行工作現場訪視並進一步撰寫調查報告有日益成長之趨勢。97 年職業病現場調查報告共 157 件，至 103 年職業病現場調查共 204 件，趨勢圖如下所示：



圖 8 各年度疑似職業病調查報告成長情形



工人因腕隧道症候群，疑與工作相關



郵差因上臂肌肉疼痛，疑與工作相關



第四章 . 群聚事件調查

長期以來，與國際職業病之發生率相較之下，我國之職業病發現率顯然偏低；為解決我國職業病低估問題及提昇國內職業傷病診治服務之品質，96年起委託辦理「職業傷病管理服務中心計畫」建置「職業傷病通報系統」，並將各區職業傷病防治中心與補助之網絡醫院納入通報範圍，以完成各區職業傷病防治中心服務項目之治療、調查、診斷、通報等服務項目之作業標準及服務品質之監督管理。依據102年職業傷病通報系統之資料所發表之文獻，於97年至101年共有3,134位通報為職業病之個案，此三年中最常見的職業病皆為肌肉骨骼疾病，最常見的分別為腕隧道症候群（581位）、腰部椎間盤疾患（508位）、上肢肌肉骨骼疾患（420位）。針對這些群聚調查，本中心規劃以預防醫學原則，透過瞭解機械設備操作及組裝員工之肌肉骨骼健康狀況，以期能早期發現疑似肌肉骨骼疾病之高風險族群，並提供事業單位與個別員工之職業健康輔導與協助，及供事業單位作為企業組織或員工健康管理之參考。

103年度九大防治中心職業病群聚事件調查報告共有9件，其中化學性危害共7件，其次為物理性危害（噪音）及人因危害（手臂震動症候群），職業病群聚調查報告整理如下表1。

表1 103年九大防治中心職業病群聚事件探討

	群聚調查主題	行業別	工作性質	危害類別	暴露物質
北醫	歷年噪音性聽力損失群聚報告	製造業	1. 產業用機械設備維修及安裝 2. 電子零組件製造 3. 紙製品製造 4. 金屬及非金屬製造	物理	噪音
長庚	研磨機具引起之手 - 臂振動症候群 (HAVS)	製造業	研磨作業主要以高爾夫球頭與五金材料為主	人因	震動
台大	中國砂輪現場訪視粉塵作業勞工	製造業	研磨品（如砂輪、磨石、砂布、砂紙、磨料）、切削工具（如聚晶鑽石、碳化鎢鋸片、成型刀）、模造鏡片、再生晶圓等產品之製造、加工與經銷	化學	粉塵

職業傷病防治103年年報

	群聚調查主題	行業別	工作性質	危害類別	暴露物質
中國	MOCA(3,3' - 二 氯 -4,4' - 二胺基苯化甲 烷 [4,4' -Methylene-bis (2-Chloroaniline)] 製造生 產線員工，發生膀胱癌	製造業	二胺基苯化甲烷製造生產線員 工，在製程後半段(中和→煮沸 →水洗→蒸餾→製片→乾燥)	化學	二胺基苯 化甲烷 (MOCA)
中山	塵肺症的隧道工程勞工	營造業	從事隧道挖掘工程	化學	粉塵
彰基	某工廠甲苯作業人員，兩 人於作業期間相繼因中毒 性中樞神經病變、腎小管 性酸中毒緊急送醫	製造業	塑膠製品加工作業	化學	甲苯(苯 環類)
成大	空調回風口就設在溴丙烷 清洗槽附近。102年7月 30日左右清洗槽冷凝管故 障，溴丙烷大量散出。	製造業	高爾夫球桿頭鍍膜加工	化學	溴丙烷
高醫	追蹤於102年之間從事高 爾夫球頭清洗工作作業員 四位，該公司以溴丙烷 (有機溶劑)當作清洗劑。	製造業	高爾夫球桿頭鍍膜加工	化學	溴丙烷
慈濟	製造業鎘中毒(焊接作業)	製造業	焊接作業	化學	鎘



第五章 . 個案管理服務

針對職業傷病個案或因職業傷病住院之個案，推動個案管理服務是在建立以勞工（個案）為中心的職業傷病個案管理服務流程，除紀錄服務項目、施予診治服務之過程，重要的是溝通勞工（個案）的需求與討論醫療的安排，以協助轉介安排工作能力強化與職業重建計畫，之後能夠順利回到職場順利復工。歷年全國職業傷病防治中心各年個案管理人數，平均約 1 千 7 百餘人。



圖 9 各年度個案管理之人數



中區 - 個案管理聯合討會情形



中區 - 個案管理聯合討會情形

第六章 . 諮詢與轉介服務

各防治中心服務建立服務資訊網站、辦理職業傷病諮詢、個案監控及通報等服務，其項目含有法律、補償、勞保、健康管理、認定、鑑定之問題諮詢，及必要時洽詢政府機關之職災勞工家庭支持方案（FAP）轉介之合作協助，如需要心理諮商或社工團體予以後續

職業傷病防治103年年報

服務時，可透過諮詢復工服務之轉介。各職業傷病防治中心自 97 年起諮詢及轉介共 5,212 人次，成長至 103 年共 6,104 人次。而諮詢和轉介除了需要了解個案的需求與工作史外，亦需耐心傾聽個案的疑問，個案管理師才能有效且準確地解決需求及判斷適當的轉介時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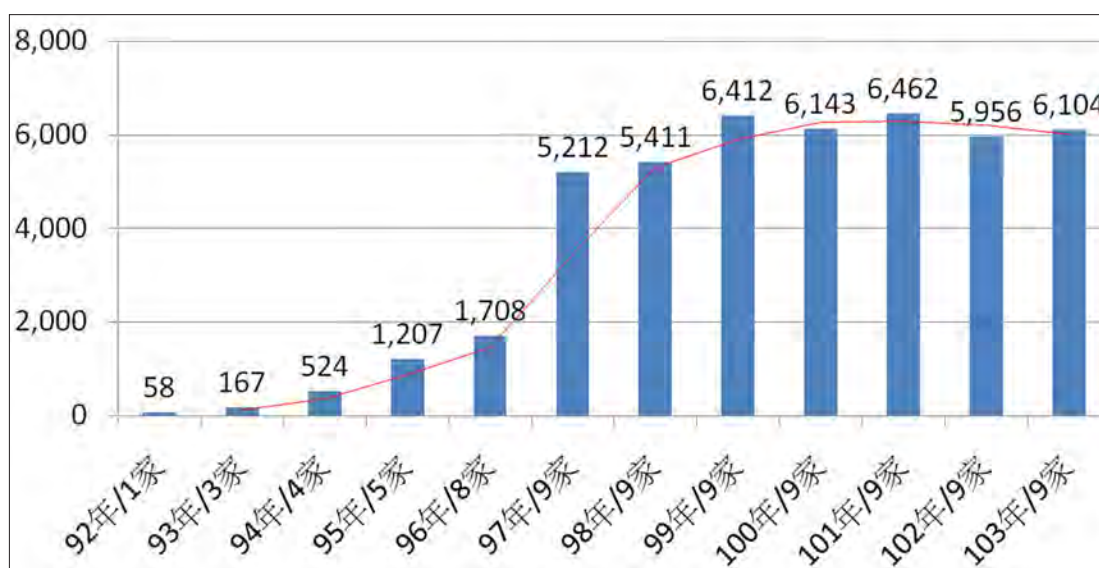


圖 10 各年度諮詢及轉介人次

第七章 . 復工服務

有鑑於職災勞工取得醫療診斷、得到勞保補助的給付後，仍希望職災勞工仍能回到職場貢獻合適的勞動力。大部份防治中心另有提供職業傷病勞工復健或工作能力評估，可進行復工所需之工作復健安排或專業機構之轉介協助，另有些醫學中心或其醫院的醫學大學有設立相關重建服務提供中心。103 年度台大、長庚、中山、中國、北醫、高醫、慈濟等 7 家職業傷病防治中心共完成 124 份完整復工報告，協助復工人數共 646 人、接受工作能力評估與訓練人次總計為 287 人次，成功復工共 442 人（包括回原職工作及更換新職的人數），成功復工率達 66.5%。



圖 11 各年度完整復工報告份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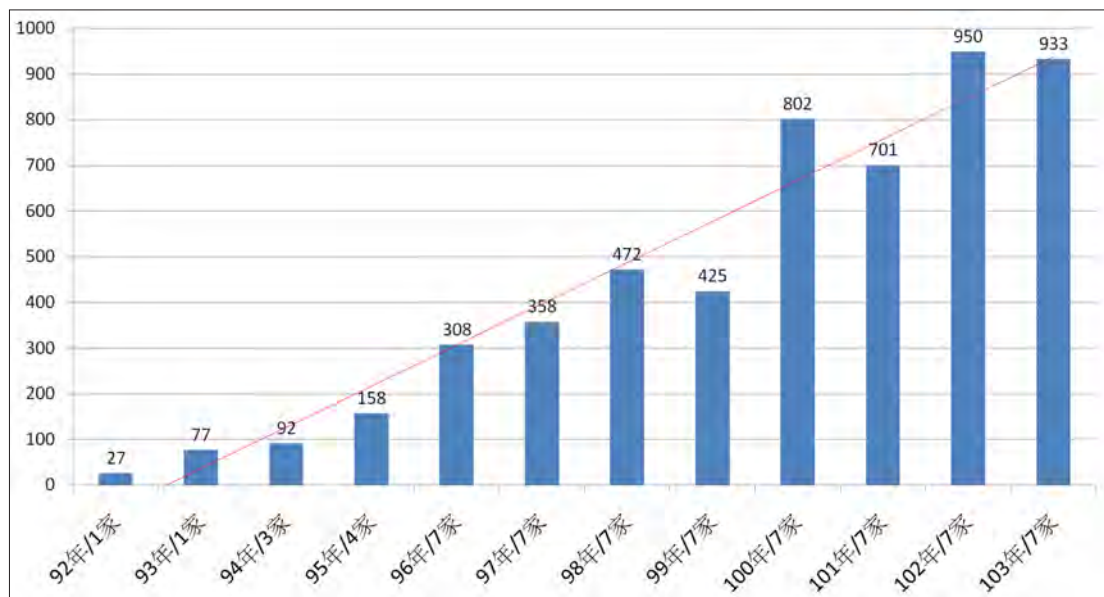


圖 12 各年度職能評估及復工服務人次

職業傷病防治103年年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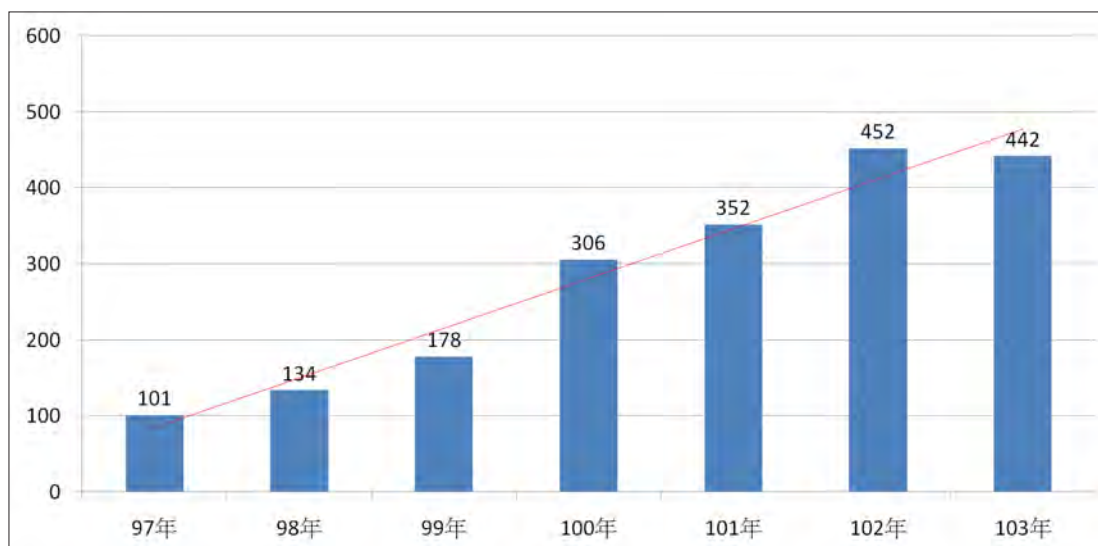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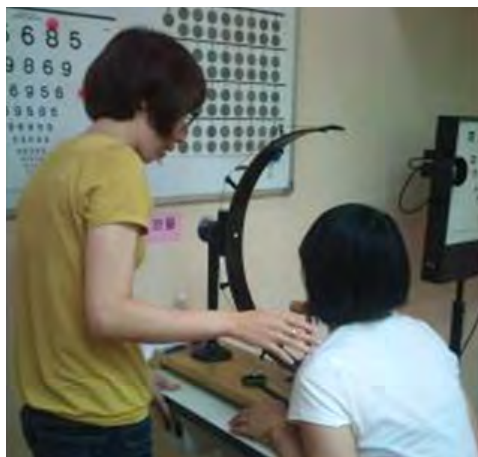


圖 13 各年度成功復工人數



復工訓練



作業環境改善 - 增加硬體設備



參、全國職業傷病防治服務品質

職業傷病防治中心成立之目的，在於賦予專門從事整合職業傷病醫療診斷、協助補償、回復工作能力及現場危害評估等服務，擴大提供勞工就近性之職業傷病預防、工作因果關係診斷、復工評估、復健轉介、健康與補償法令之諮詢及健康促進等職業疾病相關照護服務。由於體制逐漸的擴編，且服務之項目、人次等等項目也日益增多，其服務品質的提升亦相形的重要。為此，本中心不斷努力監督協助各防治中心，以齊一全國職業傷病防治中心的服務品質。

第一章 . 職業傷病防治中心之個案管理師訓練

個案管理師依職業傷病個案個別需求，結合相關資源協助提供身心支持、復工、復健與勞工保險補償諮詢等問題。為提升各區防治中心個案管理師知能，透過教育訓練方式，以提供職災勞工完整職業傷病之服務。課程內容包含個案管理、職業病預防、勞保補償、重建等相關服務知能。



職業傷病個案管理師訓練課程

第二章 . 職業災害勞工之個案研討會

全國各區的職業傷病防治中心為提升診斷之品質，各中心聯合區域內的網絡醫院辦理職業傷病診治個案研討會，主要使區域內辦理勞工健康檢查醫療機構醫師與區域職業傷病門診之職業醫學專業人員等參與個案討論等進階課程之訓練，培訓職業醫學專科醫師，並提升各地區職業醫學專科醫師之診治能力與品質。另外，也為轄區內辦理勞工健康檢查醫

職業傷病防治103年年報

療機構醫師與區域職業傷病門診之職業醫學專業人員等，能夠有機會參與個案討論等進階課程之訓練，各中心辦理職業傷病防治個案之研討會場次如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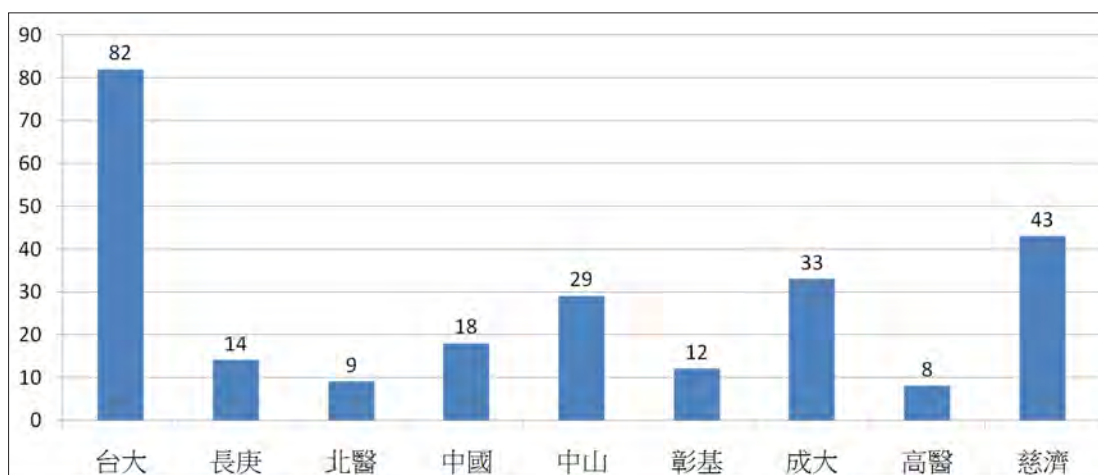


圖 14 各中心辦理職業傷病防治個案之研討會場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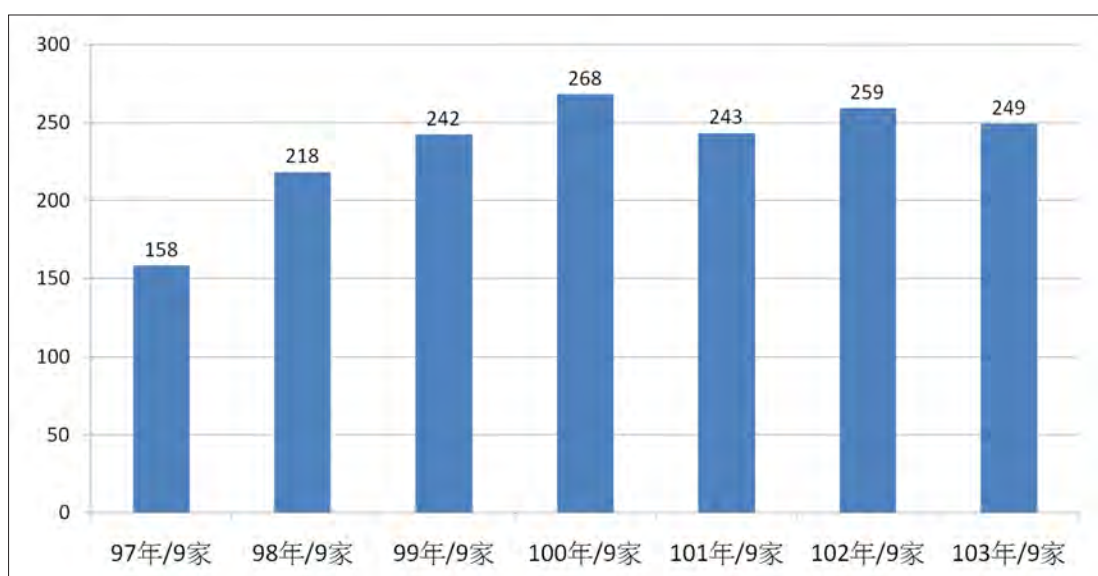


圖 15 各年度職業傷病防治個案研討會場次



環境職業醫學學術研討會集錦

第三章 . 協助推動職業健康服務國際交流

管理服務中心與各區職業傷病防治中心於本(103)年4月26日至4月27日，協助與職安署辦理勞工健康服務之研討會，邀請國內外專家學者分享職業衛生、職業健康等相關議題之現況、實務作法，期透過專業交流與經驗分享，提升勞工健康服務之品質。同時也邀請到職業安全衛生署傅還然署長講述「職業安全衛生法」，和國內職業醫學臨場服務的專家：臺大醫院的黃敬淳醫師講述「醫療院所之臨廠健康服務實務」、恩主公醫院的林育正醫師講述「日夜輪班之健康影響：台灣經驗」、中國鋼鐵的劉冠群醫師分享「職場健康服務實務—以中鋼為例」和義大醫院的顏簡美珠醫師分享「職場健康服務實務—以南臺灣為例」。

本次研討會參與人數超過300人，會場討論相當熱烈，其中日本的厚生勞動省在全國各地設置營運職災醫院與各種重建機構，擔負地區性健康促進工作；韓國提供小規模公司免費的勞工健康中心；以及澳洲的健康安全策略十年計劃書等多項施政策略均值得台灣學習與借鏡。



國際交流研討會會場一隅



國際交流研討會會場一隅

第四章 . 職業傷病通報品質審查

103 年度全國職業傷病防治中心職業疾病通報件數（包括防治中心及網絡醫院）計有 2,326 件，其通報案件之品質係透過職業傷病通報系統線上評核功能，規劃每季聘請職業醫學科專科醫師 3 名，審查通報內容之品質，並於審查後之結果公告周知。

職業疾病之通報品質審查方式係透過網絡線上進行，審查內容包含個案性別與年齡、疾病診斷 ICD-9 碼、認定基準摘要、五大準則（疾病證據、暴露證據、罹病時序性、流行病學文獻一致性以及排除其他可能致病的因素）、致病因子、職業分類、本次傷病相關之工作性質以及國健局表單等。

本年度職業疾病線上品質審查結果顯示，總共品質審查共 2,326（統計期間 102 年 11 月 1 日至 103 年 10 月 31 日止），通過品質審查件數（Probable 加上 Possible 件數）共 2,279 件（102 年度 2,363 件），佔總品質審查件數 98.0%（102 年度 95.2%）。103 年度各防治中心之通報品質情形如下表所示：



表 2 103 年度職業疾病線上品質審查結果分析表

中心	總審查件數	品質審查通過件數 (probable + possible)	通過率
台大	254	244	96.1%
北醫	125	123	98.4%
長庚	554	533	96.2%
中國	331	331	100.00%
中山	282	282	100.00%
彰基	165	162	98.2%
成大	274	268	97.8%
高醫	211	207	98.1%
慈濟	130	129	99.2%
總計	2326	2279	98.0%

第五章 . 職業傷病防治中心年度績效考評

本中心每年辦理職業傷病防治中心服務績效考評，以提升職業傷病防治服務品質，並獎勵推動服務成效卓著之防治中心，落實服務勞工之目標，保障勞工就醫選擇之參考依據，特別訂定相關考評辦法。其考評內容有：

- (一) 行政管理與業務工作辦理情形：考評內容為年度委託辦理核心工作事項與配合事項之量化指標達成情形、業務執行策略運用情形、中心人員遴選、訓練及組織學習情形，民眾反應、管理服務中心或本會督導缺失改善情形、網頁資訊維護及電話禮貌測試等情形。
- (二) 診斷品質評估：係為經診斷通報至職業傷病通報系統職業病資料之完整性與正確性。
- (三) 個案滿意度：包含看診服務、諮詢解說詳盡度、轉介服務、環境舒適度及中心位置指標明確度等。
- (四) 特殊或創新表現：包含配合本會各項重大政策，主動積極規劃委託核心工作事項外之各項業務，並展現具體績效，提升服務形象。

103年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獲選為年度最佳績效績優之中心，其次為成功大學附設醫院。主要在於發展出中心自我專業特色，且執行計畫具體務實，展現整體績效突出、服務品質優秀等等的成果。



肆、職業傷病通報統計

本會為健全我國醫療機構職業傷病通報及監控體系，爰進行開發線上通報系統，以利各防治中心進行職業病、疑似職業病以及職業傷害之通報。於 97 年 7 月完成全國醫療機構職業傷病通報資訊系統網路視窗版，並成功將過去使用之 Access 格式通報個案資料匯入此系統，同時亦開始接受線上即時通報。此外，每季進行職業傷病通報品質審查，透過職業傷病通報系統線上評核功能，每季聘請職業醫學科專科醫師 3 名，進行通報品質之審查。

未來本會之職業災害勞工保護法正式修訂後，全國各科別醫療機構進行職業傷病通報機制，邀請相關通報醫師及職業醫學專家參與討論，以規劃研擬常見職業傷病於各醫療機構院內推動職業傷病通報機制之工具指引（排行前十大職業疾病之指引）。

另外，此本會持續推動各防治中心與院內相關專科醫師（例如胸腔科、內科或腫瘤科）合作通報職業相關之疾病，建構特定職業病監控機制。監控機制內容含相關專科醫師通報之疑似與職業相關案例，並轉介予職業醫學專科醫師協助工作暴露之調查、評估，以確認疾病是否與職業相關，並將該案例通報至全國職業傷病通報資訊系統。

以下章節皆以九大職業傷病防治中心 103 年度期末報告通報數據為主，統計 103 年度各項通報情形。

第一章 . 職業疾病通報

一、截止 103 年度我國職業傷病防治中心職業疾病通報件數（包括職業傷病防治中心及其網絡醫院）總計為 2077 件（男女比為 8:2），各防治中心之職業疾病通報件數如下圖。

職業傷病防治103年年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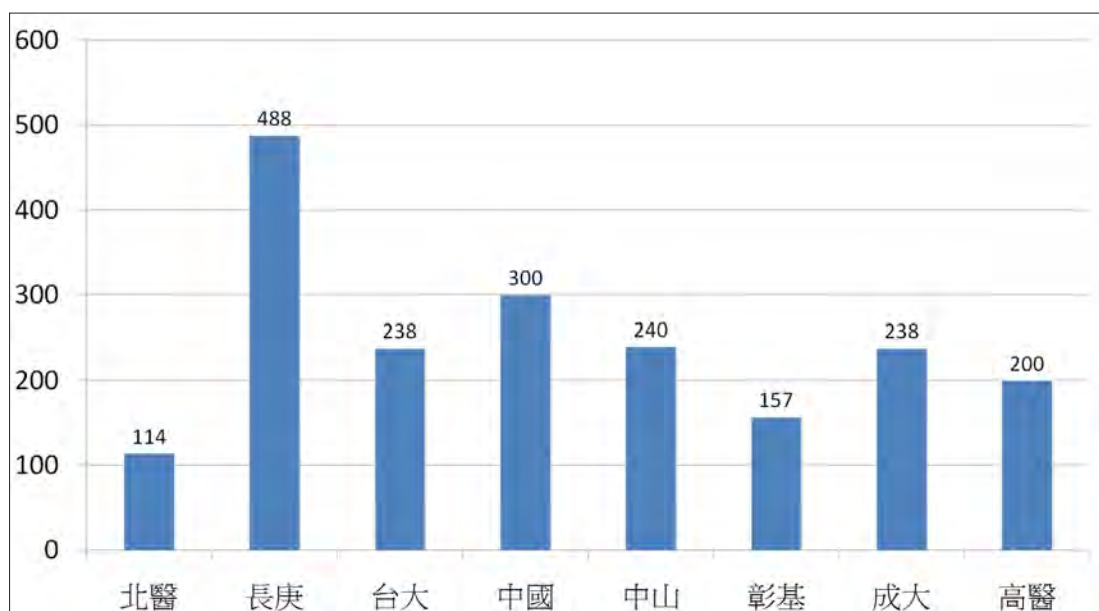


圖 16 防治中心之職業疾病通報件數

二、103 年度全國職業傷病防治中心疑似職業病通報件數總計為 846 件，各區疑似職業病通報件數如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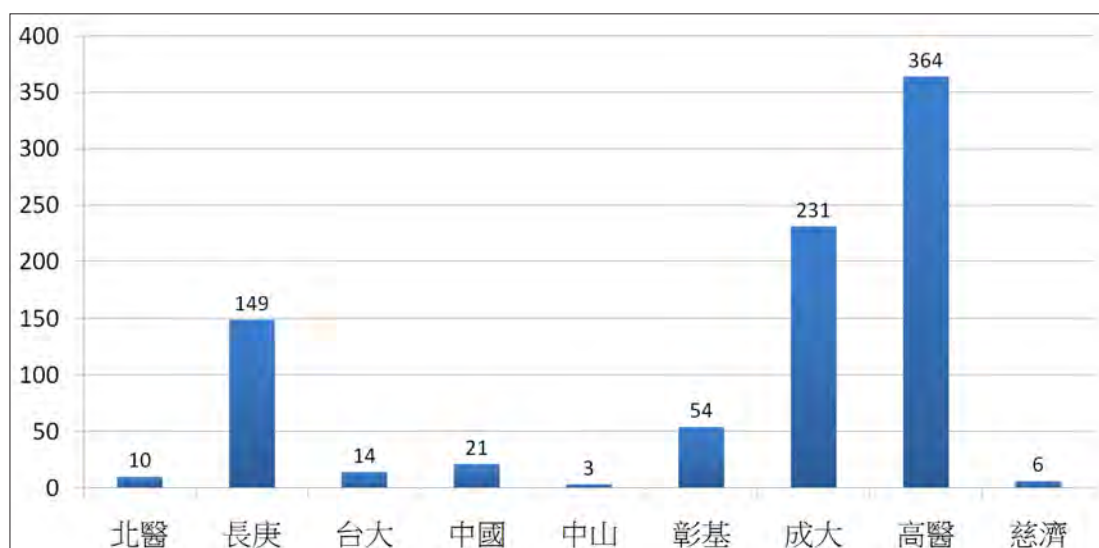


圖 17 全國各防治中心疑似職業病通報件數



三、103 年度通報個案數最多類別的疾病為職業性聽力損失 1245 例（60%），其次為職業性肌肉骨骼疾病共 515 例（25%）、職業性皮膚疾病 104 例（5%）、職業性神經系統疾病 68 例（3%）、職業性肺病 63 例（3%）、生物性危害 24 例（1%）、職業性物理性疾病 19 例（1%）、其他疾病 17 例（1%）、職業性心臟血管疾病 17 例（1%）、職業性眼睛疾病 3 例、職業性血液疾病 1 例、職業性腎臟疾病 1 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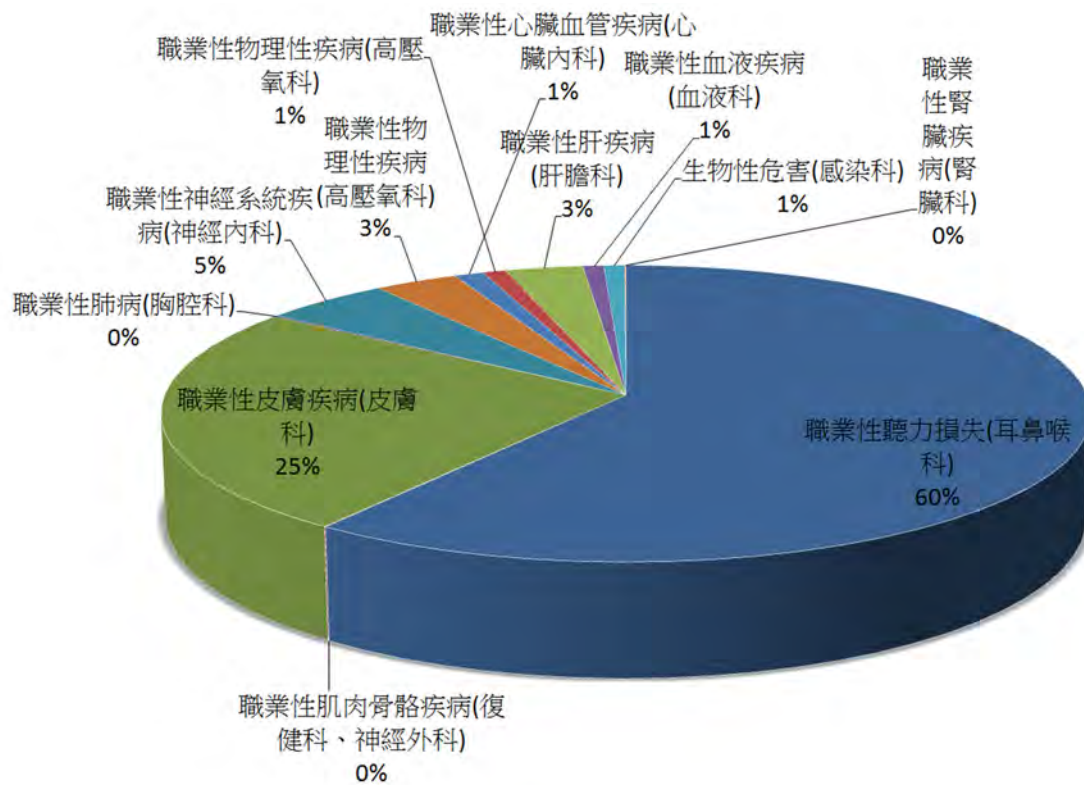


圖 18 職業性疾病類別百分比

四、103 年度全國職業傷病防治中心職業疾病通報中，危害類別以物理性危害 1,270 件（佔 61%）為主，其次是人因工學性危害的通報個案數最多 562 件（佔 27%），之後依序是化學性危害 194 件（佔 10%）、生物性危害 26 件（佔 1%），以及最後的其他危害 25 件（佔 1%），如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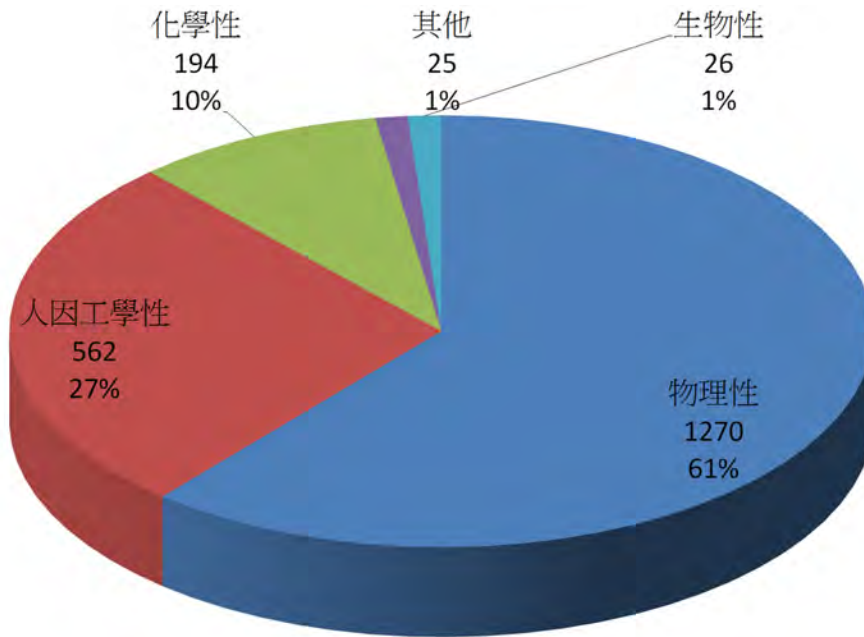


圖 19 職業性疾病危害類別圓餅圖

五、另外，以職業疾病致病因子而言，其他與環境或職業相關之暴露因素 1387 件，佔 66.8% 為最高，其次為重覆性關節肌肉動作因素 363 件，以及第三的搬動因素 108 件，分別佔 17.5%、5.2%，詳如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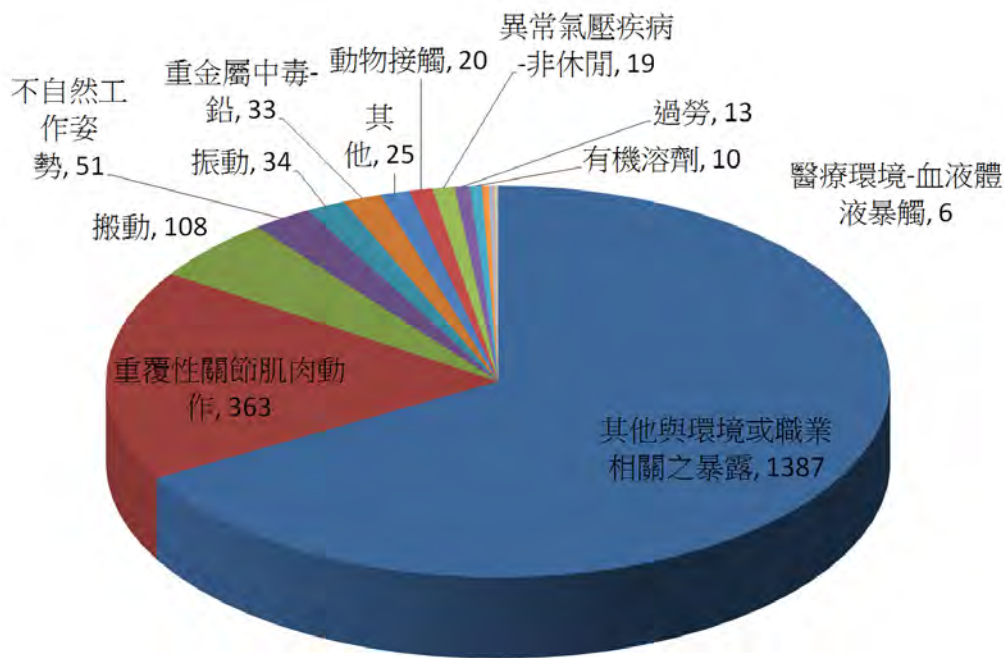


圖 20 職業疾病致病因子類別圓餅圖



六、歷年通報統計與分析：

(一) 98~103 年職業傷病通報系統通報總案件數為 11,289 件，其以職業病疾病診斷分類為為職業性聽力損失為最多 4,959 件 (43.9%)，其次為職業性肌肉骨骼疾病 3,658 件 (32.4%)、職業性皮膚疾病 829 件 (7.3%)、職業性肺病 794 件 (7%)、職業性神經系統疾病 296 件 (2.6%)、職業性物理性疾病 281 件 (2.5%)、職業性血液疾病 132 件 (1.2%)、職業性心臟血管疾病 120 件 (1.1%)、其他 (如血中鉛過高、重鬱症、創傷後壓力症候群等) 107 件 (0.9%)、生物性危害 55 件、職業性肝疾病 26 件、職業性眼睛疾病 21 件、職業性腎臟疾病 11 件，請見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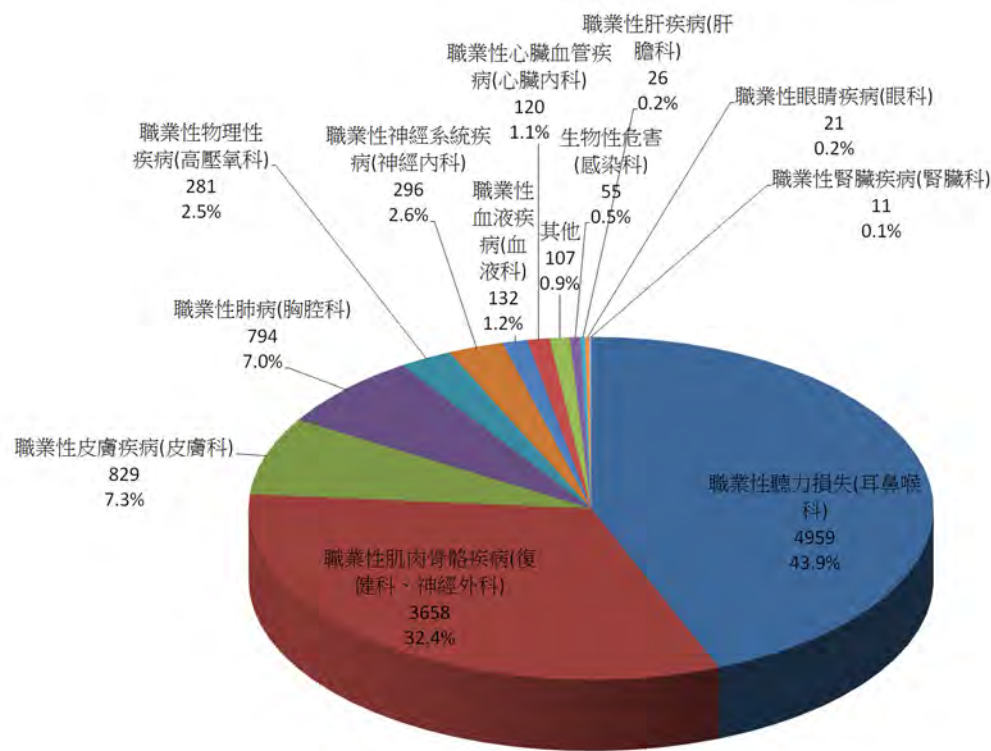


圖 21 98~103 年之職業病疾病診斷分類圓餅圖

職業傷病防治103年年報

(二) 為瞭解本系統近五年(99~103年)職業疾病通報案例前五名與不同行業別之間職業疾病發生情形，故以下分別99、100、101、102、103年度來檢視同一疾病在不同年度間，職業疾病在不同行業別的發生率：

1. 99~103年職業傷病通報系統通報職業性聽力損失之發生率最高的行業如下所述。99年發生率最高的行業別為礦業及土石採取業；100年、101年、102年發生率最高的行業別為電力及燃氣供應業；103年發生率最高的行業別依序為礦業及土石採取業、製造業、電力及燃氣供應業。

表3 103年職業性聽力損失之發生率最高的前三名行業

行業別	103年		
	疾病數 a(單位:人)	就業人數 b(單位:千人)	每十萬勞工發生率
礦業及土石採取業	3	4	75.00
製造業	1171	3007	38.94
電力及燃氣供應業	11	29	

103年職業性聽力損失發生率最高的疾病主要為：

388.12 噪音引起聽障 Noise-induced hearing loss,927。

388.10 噪音所致之內耳障礙 Noise effects on inner ear, unspecified,317。

2. 99~103年職業傷病通報系統通報職業性肌肉骨骼疾病之發生率最高的行業如下所述。99年發生率最高的行業別為電力及燃氣供應業；100年發生率最高的行業別為礦業及土石採取業；101年發生率最高的行業別為藝術、娛樂及休閒服務業；102年發生率最高的行業別為礦業及土石採取業；103年發生率最高的行業別依序為為礦業及土石採取業、電力及燃氣供應業、營造業。

表4 103年職業性肌肉骨骼疾病之發生率最高的前三名行業

行業別	103年		
	疾病數 a(單位:人)	就業人數 b(單位:千人)	每十萬勞工發生率
礦業及土石採取業	3	4	75
電力及燃氣供應業	6	29	20.69
營造業	113	881	12.83

103年職業性肌肉骨骼疾病發生率最高的疾病主要為：

354.0 腕道症候群 Carpal tunnel syndrome,146。

722.93 腰部椎間盤疾患 Other and unspecified disc disorder of lumbar region,132。

726. 外側肱骨髁上炎、肩部滑液囊及腱部患疾、腕及腕骨附著組織病變,114。



3. 99~103 年職業傷病通報系統通報職業性皮膚疾病之發生率最高的行業如下表。99 年、100 年發生率最高的行業別為電力及燃氣供應業；101 年、102 年發生率最高的行業別為礦業及土石採取業；103 年發生率最高的行業別依序為礦業及土石採取業、電力及燃氣供應業和專業、科學及技術服務業。

表 5 103 年職業性皮膚疾病之發生率最高的前三名行業

行業別	年份	103 年		
	疾病數 a(單位:人)	就業人數 b(單位:千人)	每十萬勞工發生率	
礦業及土石採取業	1	4	25.00	
電力及燃氣供應業	4	29	13.79	
專業、科學及技術服務業	20	354	5.65	

103 年職業性皮膚疾病發生率最高的疾病主要為：

692.4 接觸性皮炎及其他濕疹，其他化學產物所致 Contact dermatitis and other eczema due to other chemical products,84。

692.0 接觸性皮炎及其他濕疹，清潔劑所致 Contact dermatitis and other eczema due to detergents,8

133.0 疥瘡 Scabies,6。

4. 99~103 年職業傷病通報系統通報職業性肺病之發生率最高的行業如下表。99 年、100 年、101 年、102 年發生率最高的行業別為礦業及土石採取業；103 年發生率最高的行業別依序為礦業及土石採取業、製造業和營造業。

表 6 103 年職業性肺病之發生率最高的前五名行業

行業別	年份	103 年		
	疾病數 a(單位:人)	就業人數 b(單位:千人)	每十萬勞工發生率	
礦業及土石採取業	5	4	125.00	
製造業	41	3077	1.36	
營造業	11	881	1.25	

103 年職業性肺病發生率最高的疾病主要為：

503 其他無機性塵埃所致之塵肺症 Pneumoconiosis due to other inorganic dust,33。

505 塵肺症未明示者 Pneumoconiosis, unspecified,11。

500 煤礦工人塵肺症 Coal workers' pneumoconiosis,5。

5. 99~103 年職業傷病通報系統通報職業性神經系統疾病之發生率，99 年發生率最高的行業別為電力及燃氣供應業；100 年、101 年、102 年發生率最高的行業別為用水供應及污染整治業；103 年發生率最高的行業別為製造業、

職業傷病防治103年年報

用水供應及污染整治業和藝術、娛樂及休閒服務業。

表 7 103 年職業性神經系統疾病之發生率最高的前三名行業

行業別	年份	103 年		
		疾病數 a(單位:人)	就業人數 b(單位:千人)	每十萬勞工發生率
製造業		46	3007	1.53
用水供應及污染整治業		1	82	1.22
藝術、娛樂及休閒服務業		1	95	1.05

103 年職業性神經系統疾病發生率最高的疾病主要為：

354.0 腕道症候群 Carpal tunnel syndrome,32°

984.0 無機鉛及其化合物之毒性作用 Toxic effect of inorganic lead and its compounds,32°

第二章 . 職業傷害通報

一、實施成果與現況：

103 年度全國職業傷病防治中心職業傷害通報件數總計為 3,310 件 (如下圖七)，其職業災害類型前三名為上下班事故 (公路) 1,129 例 (34%)，其次為被刺、割、擦傷 571 例 (17%)、被夾、被捲 311 例 (9%) (如下圖 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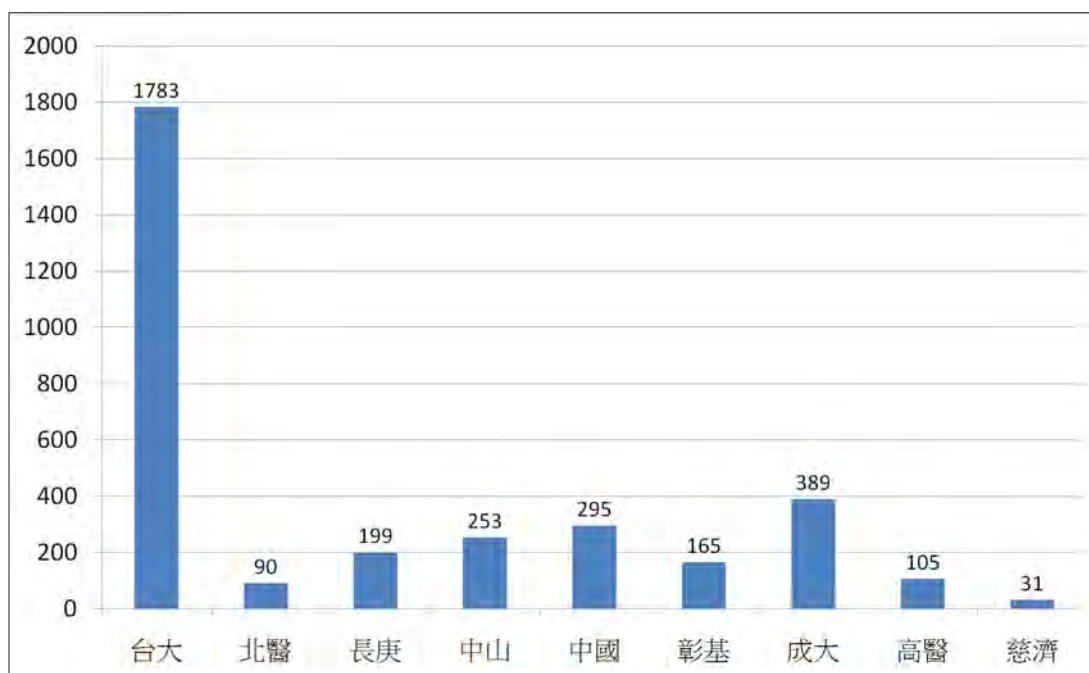


圖 22 全國各防治中心職業傷害通報件數

職業傷病防治103年年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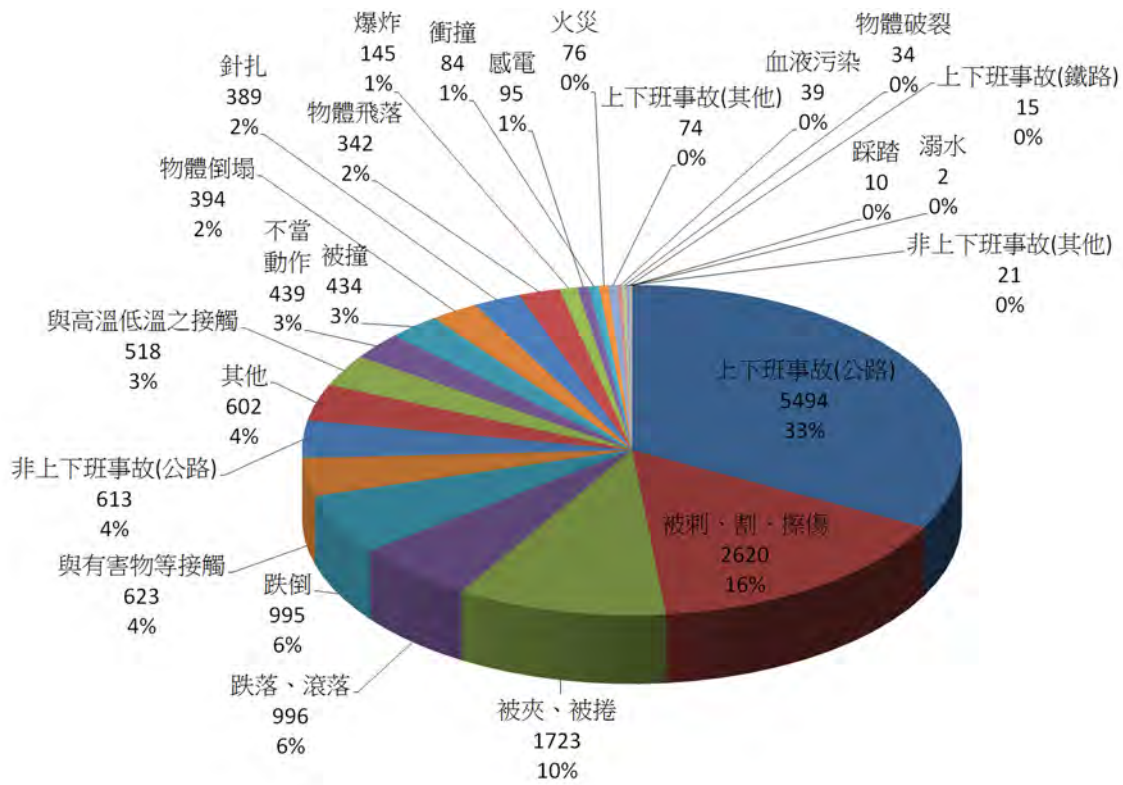


圖 24 98~103 年之職業災害類別百分比





伍、全國職災醫療服務系統之發展特色

全國各地職業傷病防治中心，為了更有效提供符合中心所在地勞工需求之服務，各自發展因地制宜之醫療特色，以求勞工的需求能被顧及到，且本署經費預算能發揮應有的效益，以下彙整各防治中心發展特色，以及發起緣由，彙整表如下：

表 8 各防治中心特色發展彙整表

防治中心	發展特色	特色服務
台灣大學醫學院 附設醫院	職業性肺部疾病 職業性腦心血管 疾病	本中心可結合台大醫院院內與院外其他單位的資源，以提供腦心血管和職業性肺病的個案各種階段不同需求的服務。如台大醫院院內特色相關的各專科醫師可予以協助疾病的診治、預防疾病的策略建議，且提供後續復工重建服務的物理治療中心、臨床心理中心及工作強化中心等。又與北區各實驗室有密切合作，可協助本中心進行現場採樣或檢驗等。此外，中心與八家網絡醫院會進行定期聯繫，以期發掘更多個案和提供完善的服務。
台北醫學大學 附設醫院	職業性耳鼻喉 疾病中心	本中心所轄地區勞動人口多以服務業為主，二級產業（工業）為輔，故以『職業性耳鼻喉疾病中心』為標的，主要以職業性聽力損失、職業性黏膜疾病（刺激性鼻炎）、職業性聲帶疾病為發展目標。
林口長庚紀念 醫院	化學與金屬危害 物質	本中心地處工業發展重鎮之桃竹地區。自 96 年成立以來，因鄰近地緣性產業性質多屬製造業，且化學物質種類日新月異，因化學或重金屬作業而致疾病之個案不在少數，故本中心近年極力推廣化學或重金屬作為防治特色，降低化學性從業勞工之健康危害。

<p>中山醫學大學 附設醫院</p>	<p>職業性肌肉骨骼 疾病</p>	<p>本中心以「人因工程性危害」為中心發展特色，結合工作強化中心，並與校內人因工程專家合作，利用人因工程套裝軟體，包括國內勞研所人因工程抬舉評估程式、JACK 人因工程套裝軟體，或以德國之腰椎終生累積受力模式，來模擬計算個案作業時可能的腰椎受力情形，以提高職業病診斷之品質。另外還有建立轄區臨廠健康服務輔導及諮詢平台，提供諮詢服務。</p>
<p>中國醫藥大學 附設醫院</p>	<p>職業性腦心血管 疾病</p>	<p>本院在腦中風中心及心血管中心有堅強的專業醫療團隊，可以使罹病勞工得到即時且完整的治療，同時建立職業促發腦心血管疾病後端復健、重建服務整合串連之服務。並透過本職業傷病防治中心介入協助勞工進行職業性促發腦血管及心臟疾病的診斷評估、勞工保險傷病給付諮詢及提供復工轉介等相關服務。</p>
<p>彰化基督教醫院</p>	<p>職業性肌肉骨骼 疾病</p>	<p>本中心發展職業性肌肉骨骼疾病 - 四肢，並以預防醫學之三段五級原則發展內容與運作，藉由整合院外、院內相關科別及既有資源，發展職業性四肢肌肉骨骼疾病職業傷病預防及重建服務之特色。持續辦理特色服務疾病與後端復健、重建服務整合串連之機制，以提供勞工專業完整之照護服務。</p>
<p>成功大學醫學院 附設醫院</p>	<p>職業性皮膚病</p>	<p>本中心長期與院內皮膚科及網絡醫院有密切合作關係，且於 98 年邀請擁有皮膚免疫學、職業性皮膚病與接觸性皮膚炎領域，有多年研究及診斷經驗的主治醫師（具職業醫學專科醫師、皮膚科專科醫師）成為中心主治醫師之一。並自 98 年 4 月開始規劃提出申請貼膚試劑，是目前全國唯一擁有 26 組貼膚標準品之防治中心，希望因此更加完善本中心職業性皮膚疾病之診治功能，以期嘉惠國內更多勞工。</p>



<p>高雄醫學大學 附設醫院</p>	<p>職業性重金屬 疾病</p>	<p>整合院內外相關科別、事業單位及勞政機關資源，建立以服務勞工為導向的防治流程並與之合作成立職業傷病防治小組，就醫療技術、因果關係診斷、復建、復工、預防、職業健康諮詢與追蹤及研究等並重點發展職業傷病發展預防及重建機制特色服務。</p>
<p>佛教花蓮慈濟 綜合醫院</p>	<p>職業性聽力損失</p>	<p>中心對於東部地區產業特性與勞工職業危害具有豐富的經驗，其中噪音與粉塵危害尤其是常職業危害，藉由早期篩檢出健康異常，讓勞工對職業危害產生認知，增加勞工參與改善意願，進行健康管理，並安排勞工至醫院接受進一步檢查與安排適當治療。</p>



參考文獻

- 一、行政院勞動部勞工保險局（原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勞工保險局）（90-103），勞動統計年報，勞工保險，臺北（<http://www.stat.gov.tw/ct.asp?xItem=37135&ctNode=517&mp=4>）
- 二、103 年度職業傷病管理服務中心暨疑似職業傷病個案調查及鑑定協助計畫之期末報告。
- 三、103 年度九大職業傷病防治中心各年度之期末報告。



職業傷病防治 103 年年報

指 導 單 位：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

出 版 機 關：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職業傷病管理服務中心

發 行 人：朱柏青

地 址：台北市中正區常德街一號

電 話：02-33668266

網 址：<http://www.tmsc.tw/>

主 筆 人：董雅玲

編 審 小 組：莊弘毅、湯豐誠、郭浩然、劉秋松、劉鴻文、陳俊傑、
陳啟信、鄧昭芳、羅錦泉(依姓氏筆畫多寡排列)

編輯製作及校稿：林子涵、李彥鑫、李宸、黃炳勛

